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新竹市中正路一二〇號
電話：5248168
傳真：5237325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60064943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106年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「積分審查」相關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是項作業之「申請表」已寄至本府，請各校「確實統計」所需份數（數量有限，請勿「預估」），派人至教育處學管科替代役男處領回轉發。
- 二、申請教師請於106年4月21日（星期五）起至106年5月4日（星期四）止上網填報資料（<http://tas.kh.edu.tw>）。
- 三、「積分審查」訂於106年5月1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至4時辦理，地點如下：
 - （一）國中、小：教師研習中心4樓會議廳。
 - （二）幼兒園：教育處特前科。
- 四、申請教師請備妥相關證明文件（正本、影本各乙份，請裝訂成冊）暨申請表親自（或委託他人）出席。
- 五、「申請表」請於校內確實審核並核章後再行攜帶出席。
- 六、教師參加積分審查期間請准予公假登記。
- 七、特別提醒：為確認教師現職身分暨任教類科別，務請攜帶

人事室 106/04/26 08:36



1060003228

無附件



教師證暨聘書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東區三民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水源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竹蓮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東園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建功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科園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陽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新竹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龍山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關東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北門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民富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西門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南寮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載熙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舊社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內湖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虎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南隘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茄苳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香山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頂埔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朝山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港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高峰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青草湖國民小學、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特前科、學管科2份)



裝

訂

線

